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项目（1#戊类厂房等 15 项）

项目编号 京房山经信委备案[2017]044 号

建设地点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北京石化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

验收单位 北京京燕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戊类厂房等15项)	行业类别	其它城建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京京燕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2020年1月9日、房水发[2020]4号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4月至2020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天津城建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天津润东嘉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和平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二、验收意见

根据《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北京市水务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的通知》，建设单位北京京燕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在房山区燕山项目现场主持召开了“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戊类厂房等15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和平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润东嘉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形成了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戊类厂房等15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北京石化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B5街区（核心区东区），北临规划十八路（羊头岗路），南临北京燕山玉龙石化工程公司，西临北京环宇京辉京城气体科技有限公司，东临丁家洼河。项目总用地面积5.07hm²，其中规划工业用地3.77hm²，代征公园绿地1.06hm²，代征水域用地0.24hm²（代征用

地代征不代建)。项目总建筑面积 5.26 万 m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76 万 m², 地下建筑面积 1.50 万 m²), 容积率 1.00, 建筑密度 42.29%, 绿地率 15.01%, 机动车位 106 个。项目涉及 2 个地块, 主要建设 1#~13# 戊类厂房以及配套景观绿化及室外配套管线等。

(二)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 年 1 月 9 日, 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对《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 戊类厂房等 15 项)水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稿)》进行了批复, 批复文号为“房水发[2020]4 号”。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未单独委托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已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设计。2018 年 10 月, 天津城建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完成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 戊类厂房等 15 项)总平面图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7 月, 北京京燕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委托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展开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2020 年 6 月, 监测单位编制了《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 戊类厂房等 15 项)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主要内容为: 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8%,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3, 渣土防护率 99.8%, 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5%, 林草覆盖率达到 36.5%; 土石方利用率 97.5%, 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9.7%, 雨洪利用率 99.0%, 施工降水利用率 99.0%, 硬化地面控制率 40.4%。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并于 2021 年 4 月完成了《高新材料研发总部实验、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戊类厂房等 15 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开展了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水土保持设施清单及其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将督促管护单位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并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及使用情况的检查工作。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如出现水土保持措施变更、取消、挪用等改变原有水土保持设施的行为，将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待批准后，方可实施。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清单					
工程措施	蓄水池	容积 (m ³)	座数	汇水面积 (hm ²)	材质
		1250	1	3.77	钢筋混凝土 土模块
	透水砖铺装面积 (m ²)	3282.00			
	下凹式绿地面积 (m ²)	4827.00			
植物措施	绿化面积 (m ²)	9654.00			

附：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成 员	组长 刘晓磊	北京京燕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晓磊	建设单位
	袁博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袁博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君玉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君玉	监测单位
	袁喆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袁喆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金柱	北京和平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金柱	监理单位
	庞金树	天津润东嘉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庞金树	施工单位
	王连喜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分公司	工程主管	王连喜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